

证券代码：836451

证券简称：金鼎安全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蔡长辉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和《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2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公司已聘请其

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执业准则，符合公司财务审计需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长辉、吕罗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状况，202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罗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收购公司副总经理蔡晨曦持有的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新能”）20.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智新能10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长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吕罗、蒋萍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